

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陆丰市甲子府前西路路面沥青铺设及 标线工程项目监理费

预 算 评 审 报 告 书

2025年12月12日



陆丰市甲子府前西路路面沥青铺设及标线工程 项目监理费预算评审报告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陆丰市甲子府前西路路面沥青铺设及标线工程
项目监理费

2. 业主单位：陆丰市甲子镇人民政府

3. 建设地点：陆丰市甲子镇

二、工程内容：前期工作费

三、评审范围：工程监理费

四、评审依据：国家发改委、建设部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
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〔2007〕670号

五、监理费评审结果

1. 送审金额：28779.3元

2. 收费规定允许最高价：24462.00元

3. 建议金额：12231.00元（下浮50%）

4. 计算方法（根据工程建安费87.21万元作为计算基数）：

监理费： $[16.5 + (0 - 16.5) * (87.21 - 500) / (0 - 500)] * 1.0$

$* 0.85 * 1.0 = 2.4462$ 万元（1.0为专业调整系数，0.85为工程复
杂程度调整系数，1.0为高程调整系数）



结合现行市场情况，建议下浮 50%， $2.4462 \text{ 万} * 50\% = 1.2231$ 万元。



复核员:



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2日

